

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江 泽 民

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江 泽 民

人 民 出 版 社

**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
成立四十周年大会上的讲话**

ZAI QINGZHU ZHONGHUA RENMIN GONGHEGUO
CHENGLI SISHI ZHOUNIAN DAHUI SHANG DE JIANGHUA

(一九八九年九月二十九日)

江 泽 民

人民出版社出版 新华书店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787×1092毫米32开本 1印张 16,000字

1989年10月第1版 1989年10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01—206,000

ISBN 7-01-000625-3/D·215 定价 0.35 元

同志们，朋友们：

今天，我们在这里隆重集会，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四十周年。我代表中共中央和国务院，向在各条战线上为社会主义建设贡献力量的全国各族工人、农民、知识分子、各民主党派和各界爱国人士致敬！向为保卫人民共和国和社会主义事业建立了历史功勋的中国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人民警察致敬！向致力于统一祖国和振兴中华的港澳同胞、台湾同胞、海外侨胞致以亲切的问候！向一切同我们友好相处、支持中国现代化建设的外国朋友和世界各国人民表示衷心的感谢！

在这里，我们还怀着崇高的敬意，深切怀念为缔造和建设社会主义人民共和国立下伟大功勋的毛泽东、周恩来、刘少奇、朱德等已故老一代无产阶级革命家，深切怀念为创建和捍卫新中国而英勇牺牲的革命先烈！

我们是在赢得制止动乱、平息反革命暴乱的决定

性胜利，完满召开了党的十三届四中全会之后不久，迎来建国四十周年的光辉节日的。今年春夏之交的动乱和暴乱，是国际大气候和国内小气候相结合的产物。国内外敌对势力制造这场风波，目的是推翻中国共产党的领导，颠覆社会主义制度，使中国变成资产阶级共和国，重新沦为西方资本主义大国的附庸。这场斗争的性质是四项基本原则同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尖锐对立，是关系我们党、国家、民族生死存亡的政治斗争，也是一场严重的阶级斗争。我们取得了这场斗争的胜利，保卫了一百多年来无数先烈和仁人志士为中华民族的生存和解放进行斗争的成果，保卫了半个多世纪来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的成果，保卫了四十年来社会主义建设和十年来改革开放的成果。以邓小平同志为代表的老一辈无产阶级革命家，支持中央政治局常委多数的正确决策，力挽狂澜，在斗争中起了中流砥柱的作用。这场斗争的胜利，对于中国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方向、发展前途和中华民族的振兴，对于国际社会主义事业的发展，都将产生深远的影响。实践已经并将继续证明，党和政府为制止动乱、平息反革命暴乱而采取的方针和措施，使国家和人民避免了陷入严重内乱和历史倒退的巨大灾难，是符合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意志和根本利益的。赵紫阳同志犯了支持动乱和分裂党的严重错误。我们党正是坚决纠正了他的错

误，才取得这场斗争的胜利的。现在，这场斗争胜利的意义，已经被越来越多的人所认识。我们一定要把这场斗争进行到底，教育和团结绝大多数，孤立和打击极少数敌对分子，彻底查清一切反革命阴谋活动，不留隐患，并从中吸取深刻的教训。我们完全可以断言，国外敌对势力妄想把中国变为附庸的任何企图，国内敌对势力妄想为动乱和反革命暴乱翻案的任何图谋，都将彻底破产。

这场斗争的胜利，进一步证明了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人民选择的社会主义道路和正在进行的社会主义改革事业，在中国辽阔的大地上已经成为不可逆转的历史潮流。社会主义中国的前进和发展，是任何困难都阻挡不了的，是任何国内外敌对势力都动摇和改变不了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来的四十年，是中国历史发生翻天覆地变化的四十年，是经历艰难曲折、战胜种种困难、不断发展进步的四十年，是中华民族扬眉吐气、独立自主、在国际事务中日益发挥重要作用的四十年。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成立，在中国大陆上结束了几千年剥削阶级的统治，结束了长期遭受帝国主义欺凌的历史，中国人民从此成为自己国家和社会的主人。中国革命的胜利，是俄国十月革命以后国际共产主义

运动历史上最重大的事件，是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世界政治中最重大的事件。这个胜利，改变了世界的政治格局，鼓舞了世界人民的革命斗争，对人类进步事业做出了重大贡献。

我们运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国家学说，结合中国的实际，在世界上人口最多的东方大国，建立了工人阶级领导的、工农联盟为基础的人民民主专政的社会主义国家政权。我们实行人民代表大会制度，保证了广大人民管理国家事务、社会事务的权力和民主权利。我们实行共产党领导的、为社会主义事业和祖国统一大业共同奋斗的多党合作和政治协商制度，坚持“长期共存、互相监督、肝胆相照、荣辱与共”的方针，广泛吸收各民主党派和各界爱国人士参政议政，组成了最广泛的爱国统一战线。尽管我们的政治制度还有待于逐步完善，但是它经过自我改革和发展，一定能够为国家政治、经济、文化、社会生活的民主化，提供充分的可能性和广阔的前景。

新中国成立后，我们仅仅用了三年时间，就治愈了战争的创伤，把国民经济恢复到旧中国历史的最高水平。在此基础上，我们实现了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社会主义改造，消灭了剥削制度和剥削阶级，建立了以生产资料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和基本特征的社会主义经济制度。尽管我们的经济制度还有待于逐步完善，

但是它经过自我改革和发展，一定能够为进一步提高社会生产力和劳动生产率，提高全体人民的物质、文化生活水平，提供充分的可能性和广阔的前景。

我们运用社会主义的基本的政治制度和经济制度的力量，依靠各族人民发扬自力更生、艰苦奋斗的精神，克服种种困难，使中国由一个一穷二白的半殖民地、半封建国家，变成了一个初步繁荣昌盛的社会主义国家。1988年，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已达到14015亿元，国民收入11770亿元，扣除物价因素，分别是1949年的19.8倍和18倍。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已经上升到占世界的第8位，有些重要产品产量已跃居世界前列。1950年到1988年累计，全民所有制单位固定资产投资总额达21538亿元，有4393个大中型项目建成投产，新增固定资产15619亿元。现在我国已经建立了独立的、门类比较齐全的工业体系和国民经济体系。随着生产的发展，全国居民实际消费水平由1952年的每人每年76元，提高到1988年的639元，扣除物价上涨因素，平均每年增长3.7%。全国人民的温饱问题基本解决，一部分居民生活开始向小康水平迈进。我国的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也有很大发展。四十年累计，普通高等学校培养本科、专科毕业生619.2万人，研究生15.4万人，等于新中国成立前三十七年间毕业生总数的30倍。四十年来，重大科学技术研究成果

层出不穷。在原子能技术、生物科学、农业科学、高能物理、计算机技术、运载火箭技术、卫星通信技术等方
面，有些已达到或接近世界先进水平。国防建设取得了
巨大成绩，增强了保卫祖国的实力。这些成就，为我
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十年，我们坚持以经
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国
家经济实力迅速增强，人民得到了更多的实际利益。
1979—1988年，按可比价格计算，我国国民生产总值平
均每年增长 9.6%，超过 1953—1978 年每年平均增长
6.1% 的速度，大大高于世界上绝大多数国家年平均增
长 2%—4% 的速度。1988 年和 1978 年相比，进出口总
额增长 4 倍。这十年间，扣除价格上涨因素，农民人均
纯收入平均年增长 11.8%，城镇居民人均收入平均年
增长 6.5%。十年来，城乡共新建住宅约 80 亿平方米。
在吃、穿、用、住全面改善的基础上，城乡居民储蓄存款
由 1978 年末的 211 亿元，增加到 1988 年末的 3802 亿
元。这十年的巨大成就，是贯彻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
路线、方针、政策的结果，也是前三十年中社会主义革
命和建设成果的进一步发展。

我们的经济发展和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不仅同
我国过去历史相比极为显著，而且同其他许多国家相
比，也并不逊色。尽管我国的经济还比较落后，但毕竟

取得了在过去剥削制度下无论如何也不可能取得的成就，表现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全国各族人民完全有理由为自己付出辛勤劳动所创造的丰硕成果而感到由衷的喜悦和自豪！

我们必须充分肯定中国人民在社会主义制度下取得的辉煌成就。任何怀疑、否定我们成就的观点，都是没有根据的，是错误的和有害的。同时，我们又必须充分认识和坚决纠正我们工作中的失误。不承认失误的观点，同样是没有根据的，是错误的和有害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我们党恢复和发展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坚持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纠正“左”和右的错误，反对资产阶级自由化，重新确立和执行了马克思主义的正确路线。我们党已经对前三十年的若干历史问题做出了科学的结论。我们必须坚持这些正确的结论，并继续总结这十年来进行现代化建设和改革开放的经验教训，以求得对历史经验更全面、更深刻的认识。

回顾四十年的历史，我们至少可以得出以下四个方面的基本结论：

社会主义制度的确立、巩固和发展，体现了中国现代社会运动的客观规律，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最深刻的变革。如果不进行以社会主义为前途的人民革命，就不可能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官僚资本主义，不可能把黑暗的中国变成光明的中国。如果新中国建立

以后不走社会主义道路，不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就不可能维护国家的统一和民族的独立，不可能逐步实现人民共同富裕的愿望。如果今后不坚持社会主义，而是像有人主张的那样退回去走资本主义道路，用劳动人民的血汗去重新培植和养肥一个资产阶级，在我国人口众多、社会生产力水平很低的情况下，只能使大多数人重新陷入极其贫困的状态。这种资本主义，只能是原始的、买办式的资本主义，只能意味着中国各族人民再度沦为外国资本和本国剥削阶级的双重奴隶。总之，正如毛泽东同志和邓小平同志所指出的，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救中国，只有社会主义才能发展中国。

社会主义制度是在自身基础上不断发展和完善的制度。在社会主义条件下，我们的根本任务是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大力发展社会生产力。立足本国国情，总结实践经验，根据社会生产力的现实水平和进一步发展的客观要求，自觉调整生产关系中与生产力不相适应的部分，调整上层建筑中与经济基础不相适应的部分，这就是我们所说的社会主义改革。如果不进行这样的改革，就会窒息社会主义内在的活力和生机，就会严重妨碍社会主义优越性的发挥。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们党把改革开放纳入党的基本路线，开创了我国社会主义事业发展的崭新局面。十年的巨大成绩证明，改革开放的总方针、总政策是完全正确的，必须坚

定不移地贯彻下去。

发扬爱国主义精神，坚持独立自主、自力更生的方针，是中国革命也是中国社会主义建设取得胜利的一条根本经验。在当代中国，爱国主义和社会主义，本质上是统一的。历史证明，坚定捍卫中华民族尊严、期望中国繁荣昌盛的爱国者，大都会成为忠诚的社会主义者或社会主义的可靠朋友。中国人民的爱国主义和自力更生精神，是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强大力量。我们的社会主义事业，就是在打破外国敌对势力对我国的孤立、封锁和挑衅的过程中巩固和发展起来的。中国人民从来没有、今后也决不会屈从于任何外来压力，决不会放弃社会主义道路和民族独立来换取别人的施舍。我们一贯欢迎和争取各国人民对我们事业的支持。在新的形势下，我们更加重视利用有利的国际条件，坚持对外开放，以加速我国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

用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武装起来的中国共产党，是中国工人阶级的先锋队，是中国各族人民利益的忠实代表，在国家独立和发展的过程中担负着极其重要的使命。中国共产党成为中国革命和建设的领导核心，是人民在长期实践中做出的正确选择。党是在战胜困难、克服失误、总结历史经验的过程中逐步成熟起来的。四十年来的成就，是在我们党的正确领导

下，依靠全国人民的努力取得的。错误和挫折的发生，问题也往往主要出在党内。党的状况如何，对于国家和民族的命运具有决定性的意义。我们必须严肃地毫不留情地剖析和坚决纠正工作中的失误，解决党内存在的问题。我们必须科学地历史地总结经验，客观地全面地认识现实。只要坚持这样做，我们党一定能够不辜负人民的期望，在实现新的历史任务中写下灿烂的篇章。

立足于以上的基本结论，我们要更加坚定不移地把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和我国的具体实际结合起来，走自己的路，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邓小平同志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是经过十年实践检验而为亿万人民所认识和接受的科学理论，是指引我们继续前进的旗帜。在整个社会主义初级阶段，我们必须坚定不移地执行党的十三大制定的基本路线：领导和团结全国各族人民，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自力更生，艰苦创业，为把我国建设成为富强、民主、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而奋斗。当前，我们必须同心协力，巩固和发展制止动乱、平息反革命暴乱的胜利成果，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努力实现国民经济的稳定发展。

这里，我着重讲一下当前党和国家工作中需要特别注意统一认识的若干重要问题。

(一)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和坚持改革开放相统一的问题。四项基本原则是立国之本，改革开放是强国之路，这已经成为全党同志、全国各族人民的共同认识。许多事实告诉我们，在改革开放问题上，实际上存在着两种截然不同的主张。一种是党中央和邓小平同志一贯主张的坚持社会主义道路，坚持人民民主专政，坚持共产党的领导，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改革开放，即作为社会主义制度自我完善的改革开放。另一种是坚持资产阶级自由化立场，要求中国“全盘西化”的人所主张的同四项基本原则相割裂、相背离、相对立的“改革开放”。这种所谓“改革开放”的实质，就是资本主义化，就是把中国纳入西方资本主义体系。我们必须明确划清两者的根本界限。当前四项基本原则和资产阶级自由化的尖锐对立，可以说在很大程度上表现在改革开放要不要坚持社会主义方向这个问题上。我们在制订和贯彻现代化建设的各项方针、政策、措施、方案的时候，都要坚持把四项基本原则和改革开放有机地统一起来，把四项基本原则具体落实到各项工作中去。我们一定要正确地、更好地实行改革开放，使我国社会主义的经济体制和政治体制进一步完善起来，以促进国民经济和其他社会事业更好更快的发展。党中央和国务院已经宣布的有关改革开放的各项政策、措施，包括经济特区和沿海开放地区的基本政策、

措施，要继续贯彻执行并在实践中逐步加以完善。已经确定试点的改革，正在进行综合改革试验的地区，要继续试点和试验，并认真总结经验。我们要进一步发扬勇于探索、勇于创新的精神，把改革开放事业继续推向前进。

(二)关于我国经济发展的战略部署和治理整顿问题。根据邓小平同志的提议，我们党制定了社会主义现代化经济建设大体分三步走的战略目标。第一步，实现国民生产总值比1980年翻一番，解决人民的温饱问题；第二步，实现到本世纪末国民生产总值再翻一番，人民生活达到小康水平；第三步，到下个世纪中叶，基本实现现代化，人均国民生产总值达到中等发达国家水平，人民过上比较富裕的生活。然后，在这个基础上继续前进。这个战略目标，既不是急于求成，也不是无所作为，而是符合我国实际，经过努力可以实现的。在实现这个战略目标的整个过程中，要坚持把教育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地位，把经济发展逐步转到依靠科技进步、不断提高劳动效率的轨道上来，严格控制人口增长，提高人口素质，合理利用资源，注意保护生态环境。这些都是至关重要的。现在，第一步已经基本实现，正在实现第二步，这是最关键的一步。为了完成这个任务，当前必须坚定不移地继续贯彻治理整顿、深化改革的方针，力争用三年或者更多一些时间，从根本上

缓解社会总需求超过总供给的矛盾，逐步消除通货膨胀，使国民经济走出困境。我们当前面临的经济困难，是几年来积累下来的。对困难要有足够的估计，这比估计不足要主动得多，同时也要看到克服困难的有利条件。在前三十年建设的基础上，经过这十年来的改革开放和发展，我国经济实力有了很大的增强。经过一年来治理整顿的实践，我们的认识更趋一致。我们的发展前景是光明的。全党同志必须充分发扬艰苦奋斗、勤俭节约的精神，以身作则，同全国人民一道，过几年紧日子。在治理整顿期间，更要强调适当集中，逐步提高国家财政收入在国民收入中的比重，提高中央财政收入在国家财政收入中的比重。中央不掌握必要的财力，就不可能保证重点建设和治理整顿任务的实现。必须加强中央的权威，反对分散主义，以利于领导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治理整顿绝不是倒退，绝不是不要改革。治理整顿不仅为深化改革和保证改革健康发展创造条件，而且它本身也需要改革的配合。任何把治理整顿同改革分割开来、对立起来的观点和行为都是不正确的，对治理整顿不积极也就是对改革不积极。

（三）关于坚持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问题。我们的社会主义经济，是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这种商品经济，同私有制基础上基本由

市场自发调节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有着本质的区别。在总体上自觉实行有计划、按比例地发展国民经济，是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体现，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对过去那种集中过多、统得过死的计划体制，毫无疑义要进行改革。十年来，我们在实行计划指导的同时，发挥市场调节的积极作用，取得了促进国民经济发展，繁荣市场，提高人民生活水平的显著效果。当然，如果一味削弱乃至全盘否定计划经济，企图完全实行市场经济，在中国是行不通的，必将导致经济生活和整个社会生活的混乱。在当前对国民经济进行治理整顿的过程中，要更多地强调计划的指导作用，同时进一步整顿和健全市场秩序。我们要在实践中不断探索，努力创造一种适合中国情况的、把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有机结合起来的社会主义商品经济运行机制。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结合的程度、方式和范围，要经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改进。这是一个重大的理论问题和实践问题。希望全党同志特别是经济工作者要为此而付出艰苦努力，以求得这个问题的逐步解决。

（四）关于坚持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问题。在我国经济发展中，我们要继续坚持以公有制为主体、发展多种经济成分的方针，发挥个体经济、私营经济以及中外合资、合作企业和外资企业对社会主义经济的有益的、必要的补充作用。坚持这个方针，